

山東省政府二十五年七月份工作報告

山東省政府秘書處編

山東省政府民國二十五年七月份工作報告要目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三) 省政府委員會

一、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二、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四) 民政

(五) 財政

(六) 教育

(七) 建設

(八) 農礦

(九) 工商

附表

一、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

二、省收入支出統計表暨統計圖

山東省政府七月份工作報告 要目

山東省政府二十五年七月份工作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	備考
公民宣誓登記規則	內政部	二十五年七月二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並抄閱原件通行 知照	
農本局組織規程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三日	通令各縣市遵照	
賭場法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三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並通飭知照	
行政院處務規程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三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並抄閱原件通行 知照	
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施行細則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六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並抄閱原件通行 知照	
解釋新頒禁烟禁毒暫行條例第五條下段條文	軍事委員會	二十五年七月九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並抄閱原件分令各 廳處各省市縣專員公署轉飭知照	
鄉村小學學校衛生設施暫行標準 城市小學學校衛生設施暫行標準	教育部	二十五年七月十日	由省府以教訓字第一〇〇〇號訓令 通飭各專員公署各縣市政府轉飭遵照 并令省立學校遵照	
修正典試規程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十一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並抄閱原件第一〇 六九號訓令通飭各專員公署及各縣市 政府知照	

更正禁烟治罪暫行條例第十二條及禁毒治罪暫行條例第十五條條文內錯字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十三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議抄同原件分令各廳處各市縣專員公署轉飭知照
修正鐵路檢查毒品暫行辦法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禁烟總監	二十五年七月十六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議並抄同原件通行知照
縣司法處辦理訴訟補充條例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十七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議抄同原件分令各廳處各市縣專員公署轉飭知照
縣司法處刑事案件覆判暫行條例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十七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議抄同原件分令各廳處各市縣專員公署轉飭知照
軍用保安林保護規則	實業部	二十五年七月十七日	抄發原規則密令各縣市遵辦
黃河水利委員會督察河防暫行規則	行政院	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報告省政府委員會議交建設廳並令河務局遵照

(三) 省政府委員會

一、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自第五一〇次會議至第五一五次會議

一 民政

甲 市政

(1)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核市工務局改修黃台橋為鐵筋混凝土橋工料費預算共計一千九百八十九元二角四分一案，擬准由該局二十五年年度建築費項下開支，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三日)
第五一〇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核市工務局掘挖匯波樓附近水道及西園壕工程費預算共計二千二百九十一元一角一案，擬准由該商埠行道樹費項下撥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七日)
第五一一次會議

(8) 秘書處報告，濟南市長呈，據市工務局請領改修三合街及全勝街石礮路工程費共計四千五百七十四元七角三分一案，請請發。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交財政廳核復」。(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
第五一二次會議

乙 警衛(勳匪附)

(1) 秘書處報告，民政廳呈，為奉核聊城縣長呈報縣境十一個月未發生匪患，請獎出力人員一案，擬准將該縣長孫潤基保安隊長王萬超各予記功一次，區隊長任淑卿等九員，均予傳令嘉獎，以示鼓勵，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七日)
第五一一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民政廳呈，為奉核東平縣長呈報縣境六個月未發生匪患，請獎出力人員一案，擬准將該縣長孫永瀛保安隊長姜希遠各予記功一次，鄉農學校校長姜玉斌等十一員由縣自行嘉獎以示鼓勵，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廿一日)
第五一三次會議

山東省政府七月份工作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

(3) 秘書處報告，民政廳呈，為奉核沂水縣長呈報縣境一年未發生匪患，請獎出力人員一案，擬准將該縣縣長張元發安局長高爾霖民團副隊長葉華賓各予記功一次，巡官陳子昭等十六員傳令嘉獎，甲長邱培楨等六員由縣自行嘉獎，以示鼓勵。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辦。

決議：「照准」。 (二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第五次會議)

(4) 秘書處報告，民政廳呈，為奉核博平縣長呈報縣境六個月未發生匪患，請獎出力人員一案，擬准將該縣縣長劉雲亭民團副隊長孟紀周各予記功一次，聯莊分會長劉維萊等七員均予傳令嘉獎，以示鼓勵，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第五次會議)

丙 土地陳報

(1) 民財兩廳提議，改訂惠民高密兩縣試辦土地除報辦事處經費概算書，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五年七月七日第五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呈，為高密縣辦理陳報出力人員，擬准由該縣陳報後第一年田賦新增收入內提出百分之二十，分別發獎，至將來其他各縣辦理陳報時，並准就該縣鄉鎮長中擇優錄用，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二十五年七月二十四日第五次會議)

丁 禁烟

(1) 秘書處報告，民政廳呈，為舉辦黨政軍服務人員吸食烟毒總檢舉，其各縣縣長，各區專員，長山八島行政委員，及省會館台團口公安局局長等，應由何人證明，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由民政廳長證明」。 (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第五次會議)

戊 賑災及救濟

(1) 黃河水災救濟委員會函送六月二十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收支賑款數目表由。

決議：「公佈」。 (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第五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黃河水災救濟委員會呈報自二十四年七月十二日起至二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收支款項及結存款目，請備案。

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廿一日第五一三次會議)

一 財政

甲 預算事項

(1)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擬具各縣地方二十五年預算未公佈以前暫行救濟辦法，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三日第五一〇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擬具二十五年山東省地方預算未成立時暫行救濟辦法，請提會核議，進行遵照，并轉呈中央備案。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一 教育

甲 初等教育

(1) 教育廳提議，為擬定二十四年度各縣辦理義務教育應行獎勵人員姓名表，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三日第五一〇次會議)

乙 中等教育

(1) 秘書處報告，財政兩廳會呈，為奉核省立八校師範生鄉村服務訓練處請將四五六各月分專家講演費節錄，補助七八九各月分專家講演費開支一案，應准移用，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丙 高等教育

(1) 建設兩廳提議，擬請設立山東省鄉村建設專科學校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三日第五一〇次會議)

丁 軍軍事項

山東省政府七月份工作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

(1) 秘書處報告，教育廳呈，為擬訂各縣暑期童子軍教練員講習班辦法，擬令飭舉辦暑期童軍集訓各縣遵辦，至各縣講習班預算，并應自行酌定，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一)
(日第五一三次會議)

戊 其他

(1) 教育廳提議，擬請准將教育廳編譯處及鄉村教育輔導委員會原有經費及職員，分別併入教育廳及輔導教育委員會，以增工作效。專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七日)
(日第五一二次會議)

一 建設

甲 獎懲

(1) 建設廳提議，據視察員吳福元報告，冠縣縣長侯光陸第四科長高紹文等三員，對於廳實事項，成績特優，電請主任于鳳岐等三員，成績較劣，擬請准予分別獎懲，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十四)
(日第五一二次會議)

乙 工程

(1) 秘書處報告，建設廳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會呈，為修治涑水等河河道與濟南路，以工代賑，同時動工一案，需款四十八萬元，除已批准二十四萬元，僅十八萬元有差外，其不敷之款，應如何補充，已領之款於河工路工如何分配，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儘已領之款十八萬元由該專員於河工路工酌量分配興修」。(二十五年七月二十四)
(日第五一四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建設廳呈，為招商承修臨沂沂河活動鐵橋一案，以陸大工廠所投標價六千三百二十二元為最低，計超過原預算一百零五元三角四分，可否准由請商承包，抑或另行招標，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准由該商承包，超過之數在汽車路局撥提項下開支」。(二十五年七月三十一)
(日第五一五次會議)

一 農礦

甲 續業

(1) 秘書處報告，採金局總工程師呈送六月份下半年分山金克金砂金產量表，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准備案」。(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第五次會議)

(2) 秘書處報告，採金局總工程師呈送七月上旬分山金克金砂金產量表，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准備案」。(二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第五次會議)

二、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甲) 請換鑄省府大印 秘書處報告，本府大印使用日久，字跡漸平，擬呈中央換鑄，可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第五次會議)

(四) 民政

(甲) 關於各縣縣長不得委託秘書科長代訊案件辦理之經過

近查各縣縣長多有藉口公忙委託縣府秘書科長代行審判案件者，似此太阿倒持大權旁落，難免無內外欺誑，上下其手等情弊，殊非愛重人民之本旨，當經通令嚴行禁止，倘仍有放棄職權，或越俎代庖，出位用事者，一經查實，或被告發，定即連帶撤懲，以重刑紀，上項通令自經發出後，各縣長均能認真履行，切實遵辦。

(乙) 關於各縣府秘書不得任意更換事件辦理之經過

查本省前以各縣縣長辦事便利起見，曾經通令關於縣府秘書准由縣長保用，隨任轉移，惟誠恐嗣後縣長因事卸職，舊有秘書，難安位置，復經通令嗣後各縣長保用秘書，必須原有秘書確係不能稱職，而所保之秘書學識經驗確較原秘書優良者，方准更換，否則不准任意更換，又曾經調省受訓之秘書，如無過失，尤不准藉故呈請免職，以示優異。

(丙) 關於籌辦公民宣誓登記事件之經過

查公民宣誓登記規則，業由內政部製定公佈施行，復奉內政部電催，以現距國民大會會期不遠，所有各省市公民宣誓登記事宜，仰轉飭所屬依照規則，迅行籌辦，統限於八月朔日以前辦竣報部備查等因，當以國民大會代表選舉在即，公民登記限期迫促，亟應積極籌辦，以利選政，經規定辦法四項通飭遵辦，茲將該項辦法附錄於下：(一)登記用費，每戶收登記費國幣三分，各縣市按戶，自行征收。(二)應用各種表簿等項，為辦理迅速起見，業經省府向山東省政府印刷局及山東民國日報社議定價目，限期印製，各縣市分配數目，及取貨付價手續，由民政廳另案飭知。(三)各鄉鎮坊辦理公民宣誓登記，所需筆墨茶水等費，統由所收之三分登記費內除購買表冊等項外，酌量支給。(四)所定各縣市應用各項表冊數目，係根據上年各縣市所報人口數目分配，調查登記時，須精確辦理，嚴防以少報多之弊。上項辦法，自經通令後，各屬現正積極籌辦，俾如期竣事，以利選政。

(丁) 關於調查各縣水旱年景情形辦理之經過

查本省地多平原，農事為民生命脈，去歲黃河決口，人民流離，元氣未復，深冀本年秋成有望，以資蘇息，乃近自入伏以後各縣雨

量，不甚調和，且發現蝗蝻縣份頗多，文電紛報，殊深軫念，當經通令各縣長對於境內田禾生長如何？有無水旱蝗蟲各種災傷？將來年景之收成情形如何？飭確實查明迅速具報，以覘豐歉，而謀救濟。上開各項調查，各縣正在積極造報中，俟調查完竣，作成統計比較，以憑根據統籌救濟辦法。

（戊）關於建倉積穀事件籌辦之經過

查建倉積穀，為備荒要政，迭經通飭各縣市積極籌辦在案。乃各縣貧富不等，情形各異，依照定額積足者，固居多數，其民貧財匱各縣，至今尚未舉辦或雖舉辦而未照定額積足者，仍復不少，事關備荒要政，豈容延緩貽誤。未辦各縣，固應積極籌辦，已辦而未照定額積足者，尤應廣積存儲，以備救災之需，當經通令遵辦具報備核。

(五) 財政

(甲) 辦理土地陳報情形

案查本省辦理土地陳報，係擇就惠民高密兩縣先行試辦，所有本月份辦理情形，分述於下：(一)惠民縣所辦鄉鎮陳報人員(一百六十人)及濟南區各縣陳報人員(二十七縣，每縣二人，共五十四人)兩訓練班，均於七月二十九日畢業，高密縣所辦鄉鎮陳報人員(一百九十二人)及膠東區各縣陳報人員(二十六縣，每縣二人，共五十二人)兩訓練班，均於七月三十一日畢業。(二)高密縣土地陳報處呈請鄉鎮陳報人員訓練班學員實習履勘陳報造冊繪圖等工作，指令准辦，并令惠民縣遵照仿辦，據報兩縣均於本月內分別實習履勘事。(三)指示惠民陳報處應用測量儀器，簡單測量之方法，並審核修正高密陳報處呈送關於陳報各種表冊，(四)審核惠民高密兩縣陳報處呈送本月份工作週報表，並解答請示事項，均分別令飭遵照。(五)根據山東省辦理土地陳報章程及山東省辦理陳報施行規則，釐訂關於土地陳報各種補充章則冊表計十九種，以備應用。

(乙) 辦理省收入概況

查本省六月份庫存國幣七十五萬六千二百五十七元三角五分。本月份二十五年度甫經開始，本年第一期田賦多已掃解，第二期尚未開征，正值青黃不接之際，契稅及各項營業稅均係淡月，然黨政各費不得不設法應付，爰即電令田賦尚未徵款各縣，限期掃解。契稅及各項營業稅亦嚴電各縣局隨征隨解。一面兩催各機關收入，及經費餘款，悉數解庫，并由農民糧價項下借入國幣七十萬元，以資應付。計至本月底止，省庫計收二十五年田賦九角三分，其他收入八千元，海砂稅三千六百元，預算外收入四十九元八角九分，借入金七十萬元。二十四年度田賦四十四萬零零七十三元二角三分，契稅二十一萬四千五百一十五元四角七分，營業稅一十七萬三千七百四十七元六角八分，房捐二萬八千六百八十九元三角六分，財產收入二萬零四百八十六元二角四分，事業收入八十六元八角，行政收入三萬三千零九十元零四分，地方營業純益六百六十七元二角六分，其他收入七千七百三十一元六角八分，預算外收入三萬六千九百六十六元二角六分，經費節餘一萬一千二百九十八元五角。補收前年度田賦二萬二千七百一十八元三角四分，契稅二萬二千二百五十一元二角三分，營業稅一萬六千七百四十元零七角九分，房捐七千八百五十二元五角九分，行政收入九千七百八十四元七角，地方營業純益一千二百零四元五角六分，菸酒牌照稅四百五十六元二角五分，無煙地繳價二千七百七十三元三角八分，預算外收入四千零三十八元零四分。統

計收入國幣一百零六萬六千八百二十三元二角二分。比較支出不敷國幣九十五萬七千六百一十五元八角七分。除由借入金七十萬元及庫存項下挪用外，計本月底尚存國幣四十九萬八千六百四十一元四角八分。

(丙) 辦理省支出情形

查本年六月份各機關應領經費，業經分別撥發，茲屆二十五年年度開始，所有本省各機關七月份應領經費，在新預算未公佈以前，自應仍照舊數發放，以利工作，計本月份共支二十五年年度行政費一十五萬零五百九十五元，公安費九十六萬六千四百四十七元六角七分，財務費四萬五千六百一十八元，協助費一萬五千元，預備費一十萬零一千三百二十元，又二十四年度黨務費二千二百元，行政費一十六萬三千一百八十三元一角七分，司法費九萬二千三百三十二元，公安費三千零五十四元九角二分，財務費七千元，教育文化費一十一萬四千五百四十三元一角，實業費七萬六千九百九十九元五角，建設費二千六百七十九元三角一分，協助費四萬二千一百九十五元，債務費六萬二千五百五十二元四角一分，撫卹費二百五十五元，預備費三千零二十八元四角二分，預算外支出六萬元，又補支前年度未付乾行政費一萬三千九百七十六元九角六分，司法費七千五百六十七元，公安費一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一角，財務費四萬五千八百六十元零四角，預備費三萬一千五百零四元一角三分，以上共支二十五年年度經費一百二十七萬八千九百八十九元零六角七分，又二十四年度經費各費六十三萬零零二十二元八角三分，又補支前年度未付乾經費各費一十一萬五千四百三十五元五角九分，以上三項統計共支國幣二百零二萬四千四百三十九元零九分。

(六)教育

(甲)繼續評閱檢定教員試卷并核算各科成績之經過

查此次檢定小學教員各區試卷，業於上月聘請專員開始按期評閱，惟檢定人數計達一萬四千五百餘人，所有各科試卷為數太多，迄至本月二十七日，方得開竣，即拆除密縫分卷分數總冊，逐科核算，詳定等次。

(乙)令發各縣辦理義務教育應行獎懲人員姓名表之經過

教育廳對於各縣辦理義務教育行政人員，均定有獎懲辦法，至年度終了時，由省視導人員就視察成績，分別彙呈獎懲一次，以資督促；本年度各縣應行獎懲人員，業彙案提經省政府政務會議通過，並通令各縣知照。

(丙)電知各縣短小教員薪金一十五年改由省款發補助費百分之六十由縣自籌百分之四十自七月份起呈報表及印領之經過

各縣短小教員薪金，向由省款撥放；本年度改由省款補助百分之六十由縣自籌百分之四十，並於七月內一次發給五個月補助費，由各縣先就該款按月發給薪金，俟縣款籌妥，再行按成撥補續發，以免拖欠；所有短期小學費用報告表及印領，自七月份起一律免呈，轉電飭各縣知照。

(丁)舉行全省中等學校職教員暑期軍事訓練之經過

教育廳以全省中學校職教員軍事訓練，對於推進特種教育實施青年訓練關係至為密切，即於本月份起舉行暑期軍訓一個月，當即擬具訓練綱要及待遇辦法，簽奉主席批准，密令各校遵照，并即日組織總隊部，領到關防一顆。總隊長由主席自兼，並由省政府分別委聘各廳長委員及軍訓會委員為副總隊長。規定地點在濟南辛莊營坊。時期自七月十八日至八月十七日。除各校女性職教員及年在五十歲以上或有疾病者不參加外，其他應參加受訓人員均於本月十七日以前報到，計正式入隊者六百五十三人，隊員自入隊後漸習軍事生活，故學術各科進度均能按照規定進行，毫不感覺困難。

(戊)核閱中學師範學生畢業會考試卷及計算分數公佈成績之經過

本月因會考業已舉行，學生成績極待公佈，經聘各科閱卷委員，無分晝夜，極積評閱，併於每科試卷覆閱完竣後，隨時彙齊對對，

由助理員分校登入成績表，按照部定辦法，學校成績佔十分之四，會考成績佔十分之六，詳細核算。核算完竣後，即評定及格等第，及應行補考或留級各生名次，分別列表，令發各該校轉飭知照。其會考成績初中滿八十七分以上，高中滿八十五分以上者，均准予免筆試升學；特優者分別給予獎金，師範生會考成績優異者，除給予獎金外，并介紹工作。

(己) 資送新錄外留學公費生出國

教育廳以本省本年新考取國外留學公費生靳自重孫守全劉萃傑蕭彩瑜等四名應於本年八月初旬出國，出國前訂購船位，製備服裝，及行抵留學國免地居住繳費入學等，在在需款，經提省政府第五一二次政務會議議決照准，發給出國川資治裝費及一季學費共國幣一萬二千四百一十一元，當即遵案咨准財政廳撥由本廳轉給各生，俾資出國。

(庚) 增設民衆教育輔導區之經過

查本省自上年度試行民衆教育輔導制度，設立第一第二民衆教育輔導區成績甚佳，本年度又添設輔導區四處第三區以清平博平等十八縣爲輔導範圍，辦事處設於臨濟；第四區以惠民商河等十五縣爲輔導範圍，辦事處設於商河；第五區以萊陽福山等十五縣及烟台特區爲輔導範圍，辦事處設於烟台；第六區以臨沂沂水等縣爲輔導範圍，辦事處設於臨沂；由教育廳令委楊寶儀吳陸孫典忱劉益生爲各區主任，分別籌備成立。

(七) 建設

(甲) 修築在平趙牛河廣濟義和兩橋之經過

查在平趙牛河，原有之廣濟橋（在常家海子莊東）義和橋（在郝家集東南）均坍塌不堪，阻礙交通，經派員查驗，准改修為八孔石橋在案，現在該橋均已次第告竣，不日即將派員驗收。

(乙) 建築游泳池工程之經過

查本省前建之游泳池，規模略小，不甚合於競賽之用，茲在進德會內，劃定相當地址，設計建修，現已招商承包，限四個月修竣，業經雙方同意，派定監工人員，開始建修。

(丙) 督修黃花寺口門之經過

黃花寺在壽陽陽穀兩縣交界，前因水漲決口，為害甚鉅，壽陽兩縣，以工大民困，迄未堵塞，據高義培工局長黃連興電請鄧用補助壽陽民修工程費兩萬元，堵合口門，經提本府第四九七次政務會議議決「交建設廳派員妥為辦理。」建設廳以此項工程，關係河防至重，經派技佐姚心域前往督修，該壽陽兩縣民衆，均以利害切膚，踴躍出夫，加緊工作，於伏汛前，全工告竣，復為抽除埕內積水起見，擬安設虹吸管兩架，並令該技佐姚心域就近查勘具報，以憑設計。

(丁) 派員督修鉅野嘉祥濟寧三縣境內洙水河運河泗河堤岸之經過

洙水河運河泗河，迭經疏治培修，洩水尚稱順利，去年黃河在董莊決口，洪水南溢，各該河堤岸。經巨浸沖蝕，頗多潰決淤墊之虞，迭據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呈請撥發工賑，徵夫培修等情，經核發賑款十八萬元，飭由該專員斟酌分配，為促進工作，劃一堤防起見，特派建設廳技佐劉玉麟，劉兆華，于準泰，運河工程局工務員趙光燮，測量員左紹基，前往濟甯，嘉祥，鉅野等縣，按照各河工段，分別督修。

(戊) 繼續審核各視察員呈報視察各縣建設實業情形報告書之經過

查各視察員所呈視察報告，迭經陸續審核，令飭各縣遵行在案，本月份繼續審核者，計有視察員吳福元視察冠縣館陶縣，視察員房家錫視察鄒縣，曲阜縣，視察員顧獻邦視察禹城縣，德縣，平原縣，視察員高業建視察無棣縣，等八縣視察報告書。鄒縣並井貸款，

請求手續不合，所用申請書，飭由第四科印製，以期簡便。再城縣積欠建設經費八千餘元，飭其早日撥清，以利工作。冠縣縣長侯光陸，第四科長馮紹文，工務員陳澍等成績優異，均予傳令嘉獎。電話事務所主任于鳳岐，工廠事務員曹毓彬，會計事務員牟連永等，職守有關，均予記過一次。其他各縣并經分別列表指示，飭令各該縣長遵照指示各點，努力改進。

(己)繼續審核各縣第四科公務員二十四年年考考績表之經過

查各縣第四科公務員年考考績表，會據各縣陸續呈送前來，業予切實審核，將合於考績法規定者，交由公務員任用資格審查會依法考績，其與考績法不合者，原件發還，不予考績各在案。本月份續辦之件，合於考績法規定，准予考績者，計有新泰縣第四科長杜文卿，曲阜縣第四科長孫維屏，安邱縣第四科長黃秉禮，武城縣第四科長梁玉輝，及嶧縣第四科長王仲九，工商技術員韓鳳岐，農林技術員鄧善棠等。其與考績法不合，不予考績者，業將原表發還矣。

(庚)印發各縣第四科及民生工廠應用賬簿之經過

查各縣第四科及民生工廠應用賬簿，向由建設廳印發各縣應用在案。茲以會計年度已經開始，此項賬簿，亟應頒發應用，業由建設廳印妥各縣第四科收入分類簿八十五本，支出分類簿二百五十五本，現金出納簿三百四十本，貸借分戶簿一百七十本。民生工廠現金日記簿一百六十本，總清賬三百二十本，原料購入簿八十本，原料支出簿八十本，原料收支分類簿一百六十本，工作日記簿一百六十本，成本計算簿八十本，成品收入簿八十本，成品支出簿八十本，成品收支分類簿一百六十本，機械器具簿八十本，均經加蓋廳印，令發各縣應用矣。

(辛)核編各縣二十五年年度建實各費概算案之經過

查各縣二十五年年度建設實業費歲出概算草案，早經着手編纂，截至本月底止，計已編造完竣者有：歷城，章邱，濰川，長山，桓台，齊河，齊東，濟陽，長清，博興，高苑，博山，泰安，新泰，萊蕪，肥城，惠民，陽信，無棣，濱縣，利津，樂陵，霑化，商河，青城，泗水，福山，蓬萊，黃縣，棲霞，招遠，萊陽，牟平，榮成，海陽，平度，濰縣，昌樂，膠縣，高密，益都，臨淄，昌邑，諸城等四十四縣。當即電令各該縣，遵照預算未頒佈前救濟辦法之規定，暫按八成開支，將來預算頒佈後，如有更改，仍照改正預算辦理。

(八) 農績

(甲) 指導臨朐蠶業聯合社烘繭廠烘繭之經過

本年烘繭廠代無錫永怡公司收烘繭五六七、三一〇斤，以二八〇斤折合一担，每担烘費七、五元、共計一五、一九五、八二元，又加公司補助烘繭廠烘費四、一三〇、一八元、共計收入烘費一九、三二六元。今年烘繭成績，尙屬優良。

(乙) 審核春季造林及苗圃播種數目之經過

各林務局及縣市政府本春造林及苗圃播種數目，除濰澤等十一縣尙未報齊外，其已呈報各表，經分別審核，計省有林造林四萬四千八百公畝，七十八萬株。縣有林造林七萬七千公畝，二百四十四萬株。私有林造林八萬九千九百公畝，一百五十四萬株。河岸路旁及各隙地共栽七百零一萬株。省有苗圃播種四百四十二公畝，插條十三萬株。縣苗圃播種五千二百八十公畝，插條二百四十五萬株。未報各縣，俟彙齊後再行核計。

(丙) 電令各縣周密管理苗圃之經過

各縣苗圃本春播種甚多，一二年生幼苗，亦已多數移植，現值盛夏樹木生長時期，深恐管理不周，難使充分發育。特電各縣縣長嚴飭苗圃管理人員對於除草，中耕，施用補肥，防除害虫等工作，務須周密辦理，不得稍涉遲忽，致礙樹圃發育。

(丁) 籌畫勘測森林用地之經過

本省林業進行計畫，原定於本年內勘測荒山，編定森林用地。茲復准 內政 兩部咨發調查表式，囑自九月一日起，開始調查，於六個月內辦理完竣。當經抄發表式，轉飭各縣政府遵照，並由建設廳飭由林業推廣委員會詳擬計畫，分區由指導員縣農林技術員等組織測量隊，如期勘查具報。

(戊) 辦理黃河水災災民開墾淤荒之經過

去年本省黃河於董莊決口，所有災區人民，亟待救濟，除當時施放急賑，並運赴未受災各縣安插外，其無地可耕之民，經移往黃河下游各縣開墾淤荒。二十四年移去災民共一萬一千餘人，本年自二月份起，陸續移墾，截至本月份止，計移往密化馬廠災民四千餘人，

共九百餘戶；利津鹽條溝三千餘人，共七百餘戶，利津老爺廟東北一帶五千人，共一千餘戶；每戶各授地三十畝。自董莊決口合龍，吳區地畝漸已灑復，所有移墾事務，亦將於此結束。

(己) 改組採金局爲省營金鑛管理委員會之經過

查採金局一年試辦之期已滿，應予結束；復爲擴大是項事業，並爲統制全省金鑛業起見，特改組爲省營金鑛管理委員會，派定委員，擬定簡章，分別實行。

(九) 工商

(甲) 催辦登記工廠填報廠務報告書之經過

查前准 實業部咨，以二十五年一月底以前核准登記各工廠，應填送廠務報告書一案，當經檢發報告書式及各廠名單，分飭遵照并令催在案。茲據烟台特區專員公署及濰縣縣政府，先後呈送永康造鐘公司等五十二家該項報告書前來，業經分別咨部查核，其尚未填報各廠，仍擬繼續嚴限催辦，以重功令。

(乙) 審核濰縣土布檢查委員會組織章程等件之經過

據濰縣縣長呈送該縣土布檢查委員會組織章程等件，請備案等情，業經建設廳將原章酌量修正，並將漂染土布列入，以免掛漏；并令飭該縣縣長將處罰劣質漂染土布辦法明白載訂，連同所擬實施檢查辦法，一併呈候核奪。

附 表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民政）

原定計劃	工作情形	進度比較	備考
關於吏治事項	查上開計劃關於視查各縣吏治一項經隨時派員分往各縣詳細考察據報各縣長時有委託秘書科長代訊案件及任意更換縣府秘書等據情事當經嚴令禁止以利縣務進行而重地方	自經通令嚴禁後各縣均已認真遵辦積弊廓清	
關於自治事項	查地方自治為施行憲政之基礎而公民宣誓登記尤為準備大選行使民權初步工作當經通飭各屬遵照法令對於公民宣誓登記事宜認真舉辦	經印製公民宣誓登記條例通飭各縣認真舉辦現正在積極進行中	
關於救濟事項	查建倉積穀為備荒要政當經通飭各市縣積極籌備并將境內年景如何具報查核	查本年自入伏後各地災傷頻傳經通令各屬切實查報年景情形以謀救濟并飭未經辦倉之縣份迅速籌辦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財政）

原定計劃	工作情形	進度比較	備考
原定自二十四年度開始將全省劃為四區先就一二兩區各指定一縣試辦土地陳報	已擇定惠民高密兩縣為試辦縣份并派委員前往指導先訓練縣鄉鎮土地陳報人員惠民所辦鄉鎮土地陳報人員已於七月二十九日畢業高密所辦鄉鎮土地陳報人員已於七月三十一日畢業各畢業學員現正實習履勘陳報等工作	尙稱迅速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教育）

原定計劃	工作情形	進度比較	備考
<p>本次檢定小學教員受試驗者一萬四千五百餘人試驗科目共九科總計試卷達十三萬一千餘本原定自六月十五日起至本月二十五日止詳閱完竣</p>	<p>所聘請之臨時閱卷委員二十人每日按辦公時間到會各按指定科目分科詳加詳閱每科各加評語極為認真</p>	<p>試卷均如期閱竣原定計畫與進度相符</p>	
<p>教育廳對於各縣辦理義務教育行政人員訂有獎勵辦法至年度終了時分別獎懲一次以資督促</p>	<p>由省視導人員分赴各縣根據原訂辦法切實考查視察成績分別簽呈獎懲之</p>	<p>本年度各縣應行獎懲人員業經彙提經省政府政務會議通過并通令各縣照原定計劃相符</p>	
<p>各縣短小教員薪金向由省款全數發給本年改由省款補助百分之六十由縣自籌百分之四十所有短期小學費用報告表及印領自七月份起一律免呈</p>	<p>省補助費於七月內一次發給五個月由縣先就該款按月發給全薪令各縣根據行政院令定之籌集義務經費辦法自籌百分之四十並電飭免呈報告表及印領</p>	<p>各縣皆遵令辦理並先後來廳報告籌集經費情形皆與原定辦法相合</p>	
<p>中等學校教職員軍事訓練實施一個月畢業後赴沿海各處考察</p>	<p>各校應參加受訓教員均於七月十八日前入伍總隊部按照綱要實施訓練</p>	<p>學術各科均能按照綱要逐漸行惟赴沿海考察一項以各校籌備招生及開學職教員均擬早日返校未能舉行</p>	
<p>擬於本月內公佈會致學生之成績</p>	<p>趕閱試卷并極積算分于本月十日所有參加會考學生成績均經公佈應發證明書及獎勵優等生各項手續亦於本月內分別辦理完竣</p>	<p>如期完竣</p>	

本年招致國外留學公費生原擬按照現出留美德法三國缺額各補一名後經省政府政務會議議決增致留日一名	考試時經考試委員會議決留德一名因各生報考英文將留德名額改為留美留日一名無及格者留日缺額亦改為留美計考取留法一名留美三名共四名	考取新生四名與原定計畫相符惟留德日名額取消改加於留美名額內	
民衆教育輔導制度係奉部令試辦預定如辦有成效再行擴充	全省共擬設八區現已設六區	與原定計畫尚合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建設）

原定計畫書	工作情形	進度比較	備考
黃花寺口門倒灌之害最烈此次堵口原定在伏汛期前堵築竣事以免本夏水患	開工後民夫異常踴躍進度極速各部工程亦甚堅實	實際工作與預定計畫尚屬相符	
洙水河流經鉅野濟三縣運四兩河流經濟甯一縣各按河道流域出工預計暑期之內一律完竣	各縣征夫均於本月銑日動工現在積極進行期間	工作甫經開始已成部分約有十分之二三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農礦）

原定計劃	工作情形	進度比較	備考
	黃河在蘆莊決口災民急待救濟於本年二月份起陸續移往下游各縣開墾淤荒者共一萬二千餘人		此案係按照為民情勢臨時舉辦既無原定計畫故無從比較

探金局原定一年為試辦期故期滿須另訂辦法
 該局成立一年規模粗備探量亦漸增加
 劃改組為省營金鑛管理委員會
 月行比前規模擴大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工商)

原定計劃	工作情形	進度比較	備考
	<p>查各縣市登記工廠填報廠務報告書一案以多遲延未辦經催辦去後已據烟台特區專員公署及濰縣縣政府先後呈送永康造鐘公司等五十二家該項報告書前來業經分別各部查核</p>		<p>此案係臨時舉辦</p>

